



146

译文名著文库 > YIWEN CLASSICS > The Mark of the Beast · Rudyard Kipl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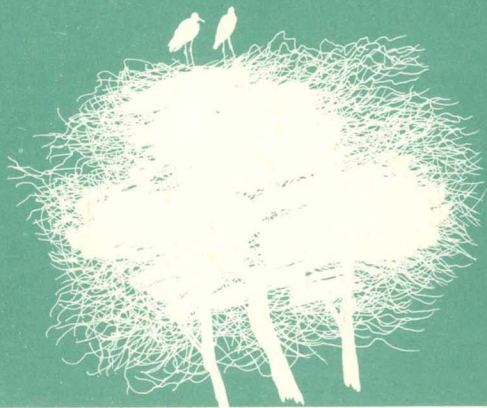
[英] 鲁·吉卜林 著

Rudyard Kipling

文美惠 译

野兽的烙印

The Mark of the Beast



上海译文出版社

译文 名著文库

YIWEN CLASSICS

[英]鲁·吉卜林 著

Rudyard Kipling

文美惠 译

野兽的烙印

The Mark of the Beast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野兽的烙印/(英)吉卜林(Kipling, R.)著;文美惠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8.7

(译文 名著文库)

ISBN 978-7-5327-4522-7

I. 野… II. ①吉…②文…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35980 号

Rudyard Kipling

THE MARK OF THE BEAST

野兽的烙印
THE MARK OF THE BEAST

Rudyard Kipling
鲁·吉卜林 著
文美惠 译

责任编辑 陈飞雪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 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商务印书馆上海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0.75 插页 2 字数 242,000

2008年7月第1版 2008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27-4522-7/I·2561

定价: 20.00 元

本书版权为本社独家所有, 未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摘编或复制

本书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 T: 021-56628900

译本序

十九世纪将要结束的时候，在伦敦出现了一位刚从印度归来的年轻作家，他的一些以神秘而遥远的东方印度为题材的作品，立即引起了广大读者的兴趣。他的作品中充满丰富的想象力，雄浑而粗犷的风格，给世纪末萎靡的文坛吹进了一股清新的空气。几乎是一夜之间，这位作家在英国文坛便成了知名人物，成了一颗耀眼的新星。他便是英国诗人、小说家约瑟夫·鲁德亚德·吉卜林。

吉卜林于一八六五年出生于印度孟买，父亲是英国雕塑设计师，长期在印度任艺术学校校长和博物馆馆长。吉卜林在六岁时被送回英国上学，中学毕业后回到印度，在拉合尔和阿拉哈巴德的报社任编辑和记者。

吉卜林从小受热爱艺术的家庭熏陶，很早就显露出文学才能，报社工作锻炼了他敏锐的观察力和写作能力，记者生涯使他积累了大量生活经验。从一八八四年起，他便开始在印度报纸上发表以印度生活为题材的小说和诗歌。一八八六年，他的诗集《机关打油诗》出版；接着，一八八八年又出版了短篇小说集《山里的故事》。吉卜林一八八九年回到英国的时候，他的作家地位已经奠定。吉卜林没有使读者失望，九十年代他进入了创作的旺盛时期。在出版了长篇小说《消失的光芒》和短篇小说集《生命的阻力》后，他于一八九二年结婚并和美国妻子定居到美

国。在幸福的家庭生活中，吉卜林不断有佳作问世，如诗集《营房歌谣》、冒险小说《大宝石》、短篇小说集《许多发明》等。也是在这个时期，他创作了在英国文学中占有重要地位的著名动物故事集《丛林故事》和《丛林故事续篇》。一八九六年，由于和内弟发生争吵，吉卜林带全家回到了英国。

吉卜林一向持支持英帝国殖民政策的立场。一八九七年英女王登基六十周年纪念时，在一片对大英帝国业绩的赞扬声中，他却发表了《礼拜终场赞美诗》，告诫同胞不要被胜利冲昏头脑，要记取失败教训，更加努力维护帝国的荣誉。这个时期，他的重要作品有小说《勇敢的船长》，短篇小说集《斯托凯公司》、《日常的工作》和随笔集《从海到海》。

一八九九年英布战争爆发，支持政府扩张政策的吉卜林在读者中声誉下降，他以南非战争为题材的诗集《五国》也受到冷落。于是，吉卜林退居苏塞克斯郡乡间，不再公开进行政治活动。他开始创作一些儿童文学作品，受到了欢迎和好评，如《供儿童阅读的平常故事》、历史故事集《普克山的帕克》、《奖赏和仙女》等。他在一九〇〇年发表了最后一部以印度为题材的小说《吉姆》，主人公是一个生长在印度的白人孩子吉姆。评论家认为这是吉卜林最出色的一部长篇小说。

进入二十世纪，吉卜林继续出版了不少短篇小说集，如《交通与发明》、《作用与反作用》、《各种各样的人》、《借方和贷方》等。吉卜林的晚年心境是苍凉而失望的。他所支持的帝国事业正在衰落，他自己疾病缠身，儿子又在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战场上阵亡，因此，他晚年的作品有不少涉及战争创伤、神秘主义、病态心理以及疯狂和死亡的主题。评论家认为，他的后期作品虽不及前期作品那样雄浑有力，但艺术表现力更为成熟，感情更加深沉，在表现残暴和仇恨、疯狂和复仇的同时，也表现了同情、宽恕、友谊和爱的主题。

吉卜林一生创作了大量诗歌、小说、随笔和儿童文学作品，受到读者的喜爱和尊重，获得过多种荣誉。一九〇七年，他被瑞典文学院授予

诺贝尔文学奖，给他颁奖的理由是，这位作家具有“敏锐的观察力、新颖的想象力、雄浑的思想和杰出的叙事才能”。吉卜林确实无愧于这样高度的赞誉。他是获得该奖项的第一位英国作家。

在这本集子里，汇集了从吉卜林数百篇短篇小说中精选的二十篇，它们大致可分为印度题材小说和其他题材小说。

印度题材小说是吉卜林小说中最重要的部分。吉卜林长期生活和工作在印度，熟悉那里的自然风光和人民的生活，对印度充满了深厚的情感。他是支持英国的殖民政策的，作品里也不时流露出白人的优越感。但是，吉卜林首先是个现实主义作家，在创作中不回避丑陋落后和残暴黑暗的一面，不怕别人责备他粗鄙，以真挚的情感写出了白人统治下的印度的真实故事，这就使他的作品产生了震撼人心的力量。

《野兽的烙印》是他最为阴森恐怖的一篇杰作，不甘受辱的印度人民把侮辱神像的白人醉鬼变成了一只只会号叫和爬行的野兽。在《越过火焰》中，一对印度情侣为了抗议丈夫和巫师施加的巫术惩罚双双毅然自焚而死。《死心眼儿的水手头目帕姆别》里那个有强烈个人尊严的水手帕姆别，为了寻找一个偶然侮辱了他的人报仇，不惜抛下一切。这些充满异国情调的奇特故事，使读者看到了印度下层人民所具有的可贵的精神品质，了解了他们维护做人的尊严的决心。《伊姆雷的归来》很像是个侦探故事：警官斯垂克兰揭露出了白人职员伊姆雷被仆人杀害的奥秘，也使人看到了白人和印度人之间可悲的隔阂和难以沟通。

在吉卜林的动物小说集《丛林故事》里，作家把读者带进了一个瑰丽而神奇的热带丛林的动物天地，他以丰富的想象力创造了一个被狼群抚养大的男孩莫格里和他身边的许多人格化了的有趣的动物形象，有慈祥的狼妈妈、忠诚的狼兄弟、足智多谋的黑豹巴希拉、憨厚的老熊巴卢、孔武有力的蟒蛇卡阿，还有贪婪凶残的老虎谢尔汗和助纣为虐的豺塔巴克。在本集收入的《莫格里的兄弟们》和《老虎！老虎！》里描写了莫格里在森林中成长和他团结动物朋友，用智谋战胜并且杀死危害兽

群的老虎谢尔汗的故事，是《丛林故事》里最令人难忘的故事。

在吉卜林的作品里，有不少篇幅写了在殖民地印度的白人社会的生活，其中写得最为生动的是英国军队中的士兵和各地政府中的白人职员的形象，它们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在吉卜林写士兵生活的故事里，最令人难忘的是三个普通士兵的形象：穆尔凡尼、李洛埃和奥塞里斯。吉卜林通过他们喜剧性的冒险故事，写出了他们情同手足的深厚友谊，他们粗野而乐观的性格，成功地表达出了他们作为普通士兵的苦闷、欢乐、希望和悲哀。《犯疯病的大兵奥塞里斯》揭示了奥塞里斯的苦闷和他想离开军队过普通人生活的渴望。《在格林诺山上》描绘了李洛埃这个被人看不起的士兵过去的爱情悲剧和他内心的痛苦。在英国文学里，吉卜林无疑是最早把普通士兵的内心世界揭示在读者面前的一个作家。他所创造的“三个士兵”的形象大大地丰富了英国文学人物的画廊。

吉卜林在他的作品里描写的白人低级职员的形象也十分感人。吉卜林认为，那些埋头苦干、终日辛劳、收入微薄的高级职员是帝国可靠的支柱，他们用自己的努力推动着帝国统治机器的正常运转。他在小说里，正是要把这一切告诉那些远离殖民地的英国本土的读者。在本集收入的《通道尽头》里，他揭示了在极其艰苦的条件下坚守岗位的工程师是如何由于疲劳过度而陷入疯狂的故事。

吉卜林的文风一般来说是粗犷雄浑的，但在他为数不多的爱情故事里，却显得细腻温柔，这种风格在描写白人职员和印度姑娘的爱情悲剧《没有教会豁免权的情侣》中，表现得尤为突出。但是，吉卜林不只是擅长写哀婉凄侧的爱情悲剧，在《爱神的箭》和《约尔小姐的马夫》中，都洋溢着浪漫的气息，用幽默而轻快的笔法描写了聪明机智的情人如何巧妙地挫败了势利父母的阻拦而缔结美满姻缘的故事。这些风趣的喜剧显示了吉卜林写作才能的另一方面成就。

晚年的吉卜林，还着重到英国历史和文化传统中去挖掘题材，寻求精神慰藉和创作灵感。保留着古老传统的英国农村生活引起了吉卜林的

兴趣。《友好的小溪》这篇小说，从一个村民感谢小溪淹死了经常从伦敦来讹诈他的酒鬼无赖的角度，生动而幽默地刻画出了一个保持着纯朴乡村风格的村民形象。这篇作品被评论家列为吉卜林非印度题材小说的名篇。

吉卜林给读者留下了许多充满想象力的多姿多彩的文学作品，他将永远给读者带来艺术上的享受。美国著名作家马克·吐温就曾这样热情地赞美吉卜林的作品说：“我了解吉卜林的书……它们对于我从来不会变得苍白，它们保持着缤纷的色彩；它们永远是新鲜的。”

文美惠

目录

约尔小姐的马夫	1
爱神的箭	7
银行骗局	12
团队的女儿	19
犯疯病的大兵奥塞里斯	25
在格林诺山上	34
没有教会豁免权的情侣	53
通道尽头	78
野兽的烙印	101
伊姆雷的归来	115
越过火焰	128
死心眼儿的水手头目帕姆别	133
莫格里的兄弟们	139
老虎！老虎！	159
国王的象叉	176
友好的小溪	195
在丛林里	208

征服者威廉 238

祖宅 275

战壕里的圣母 314

录目

1 夫兵内服小不降

25 里家更火大前神神

44 上山街村街

62 里前街对美路合路合路

80 夫里路

101 里前街

119 里前街

133 夫火路

151 里前街

169 里前街

187 里前街

205 里前街

约尔小姐的马夫

佳人郎君，情投意合，
纵有卡兹^①，岂能奈何？

——谚 语

有的人硬说在印度没有什么浪漫故事。这些人错了。对我们来说，我们生活里的浪漫故事是够多的，有时简直太多了。

斯垂克兰是当警官的，人们都不太理解他；他们说他有点叫人猜不透，最好是躲着他走。这都得怪斯垂克兰自个儿。他有个怪理论，认为在印度当警察的人应该跟当地人一样熟悉当地老百姓的事。说真的，在印度北部地区，只有一个人能随心所欲地装扮成印度教徒、穆斯林、披兽皮的人或者神父，扮什么像什么。从果尔·卡瑟里到查谟·穆斯吉德，当地人都又害怕他，又佩服他；据说他还会使隐身法，又能够指挥许多魔鬼。可是这样一来就使他这个人在印度政府眼里成了不受欢迎的人。

斯垂克兰竟愚蠢到拿这个人当自己的榜样；并且为了实践他可笑的理论，净往体面人绝不去的乱七八糟的地方钻——也就是钻到当地那些下等贱民中间。他用这种特别的办法进行自我教育，已经有七年之久，可是人们都没法赏识它。他经常跑到当地人中间去“入乡随俗”，当

然，任何一个有见识的人都不会相信这种做法的好处。他有一次在阿拉哈巴德休假的时候参加了萨蒂拜教派的活动；他会唱禅西斯的《蜥蜴之歌》，还会跳“哈里-胡克”舞，那是一种令人吃惊的宗教性质的“康康”舞。要是有人知道跳“哈里-胡克”舞的是什么人，还知道他们在什么时间、什么场合下跳以及为何跳这种舞；那么他的这种知识确实是值得骄傲的。他已经从表面深入到了内部。不过斯垂克兰并不骄傲，虽然他曾经有一次在雅加德里参加过一次“给死神公牛刷油漆”的仪式，这种仪式可是任何一个英国人没有见过的哩；他还学会了昌伽人的盗匪行话；在阿托克附近，他单枪匹马，独个儿抓住了一个优素福查的盗马贼；他还曾经在一座边境上的清真寺里，站在有传声设备的讲坛上，以森乃派穆斯林大师的身份主持过法事。

不过他最伟大的成就还是在阿姆利则。他在那里的巴巴·阿塔花园里，扮了十一天的游方僧，就是在那里，他获得了那件著名的纳西班牙谋杀案的线索。可是人们还是理直气壮地说，“斯垂克兰干吗不坐在他的办公室里写他的日志，招募他的警察，闭上他的嘴，却偏偏要揭露他上级的无能呢？”因此，纳西班牙谋杀案在局里也并没有帮他什么忙；然而，他发过一阵脾气以后，又恢复了他爱窥探当地人生活的古怪习惯。一个人只要对这种特殊的消遣产生了兴趣，这种习惯就会跟上他一辈子。这可真是世界上最有趣味的事——就连恋爱也比不上它有趣。每当别人到山区去休假十天的时候，斯垂克兰就把他的假期花在他所谓的“打猎”上，也就是说，化装成他当时最中意的某个角色，跨进棕色皮肤的人群里，从此消失一段时间。他是个沉静的黑皮肤、黑头发的年轻人——身材瘦长，眼睛乌黑——当他没有思考什么别的事情时，他是个很有趣的伙伴。听听斯垂克兰根据他的亲身经历，讲讲地方发展问题，是很值得的。当地人恨斯垂克兰；但他们又怕他。他知道得太多了。

约尔一家初次来到驻屯地，斯垂克兰就——十分认真地，像他做

① 伊斯兰教法官。

每件事那样认真——爱上了约尔小姐；过了不久她也爱上了他，因为她没法理解他。于是斯垂克兰去找她的父母谈；但是约尔太太说，她不想让她的女儿嫁到大英帝国工资最低的部门里去，老约尔简直是公开地说，他不放心斯垂克兰的为人行事，希望他再也不要跟他女儿讲话，也不要写信给他女儿了。“好吧。”斯垂克兰说，因为他不想连累他的心上人。他只跟约尔小姐长谈了一次，就完全中断了他们的来往。

约尔一家四月份到西姆拉去了。

七月里，斯垂克兰因“紧急私人事务”而请假三个月。他锁上了自己的住宅——其实全省的土著人绝没有一个敢去碰一下“斯垂克兰先生”的财产的——就到塔恩·塔兰去看望他的朋友老染匠。

从这时起，他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直到一天，有个“赛伊斯”，也就是马夫，在西姆拉的林荫大道上递给了我这样一封奇怪的短信：

亲爱的老伙计：请付给来人一匣方头雪茄烟——最好是上等的，高级货色。在俱乐部里卖的那种最新鲜。我重新出现时再还给你钱；但目前我要暂离社会。——你的，

E. 斯垂克兰

我买了两匣雪茄烟，连同我的问候，一同交给了那个马夫。那个马夫其实就是斯垂克兰，老约尔雇下他来照料约尔小姐骑的那匹阿拉伯马。这个可怜的家伙非常想抽一口英国烟，他也知道，不论发生什么事，我都会闭住嘴巴，直到事情过去。

后来，最操心自己的仆人的约尔太太，开始在她拜访的人家里提到她找到了一个模范马夫——这人无论多么忙，从来不忘记一清早起来为早餐桌上采摘一把鲜花，而且他竟然给他照管的那匹马的蹄子涂上黑鞋油——当真涂上黑鞋油——就跟伦敦的马车夫一个样！约尔小姐那匹阿

拉伯马的跟班实在是个奇迹，是个宝贝。当约尔小姐骑马出去的时候，斯垂克兰——我指的是杜洛——听着她对他讲的那些甜蜜的话，就觉得自已得到了报酬。她的父母非常高兴她忘了对年轻的斯垂克兰的一片痴情，他们都夸她是个听话的姑娘。

斯垂克兰坚持说，当马夫的那两个月里，他在思想上经受了从未有过的最严格的考验。他的一位马夫同行的老婆爱上了他，然后又因为他对她毫不理睬而下了毒手，要用砒霜毒死他。除了这类小事以外，有时约尔小姐跟某个想跟她调调情的家伙一同去骑马，他不得不拿着毛毯在后面紧跟着，而且听得见他们说的每一句话，这时他还得克制住自己，一声也不吭！此外，他有时在剧院门廊上被警察辱骂——有一次，辱骂他的竟是他亲自从伊色·扬村招募来的一个奈克族警察——这时，他也只好按捺住心头的怒火。更糟的是，有一次他没有来得及给一位年轻的少尉让开路，少尉就骂他是头猪。

但是这种生活也自有其乐趣。他对马夫们的生活习惯和小偷小摸行为了如指掌——他认为，此番他如果是为公事而来，足够把旁遮普邦半数以上的居民都判了刑。他成了玩羊拐骨的高手之一。所有那些等待在市政厅门口，或是晚上等在欢乐剧院门外的跟班和许多马夫都会玩这种游戏。他学会了抽那种掺了四分之三牛粪的烟草；他听到了市政厅那位白发苍苍的仆役头目的充满智慧的话。他的话是十分宝贵的。他看见了许多使他觉得好笑的事情。他以自己的名誉保证说，任何人如果没有从一个马夫的角度看到西姆拉，那么他就无法充分领略这座城市的风光。他还说，他要是把他看到的一切都写出来，他的脑袋就会不止一处被打开花。

斯垂克兰还讲到下雨天晚上他的苦恼：那时，他把脑袋裹在一床马毯子里，听着班莫尔酒店传来的音乐声，看着那里射出的灯光，脚指头直发痒，恨不得能去跳一曲华尔兹舞。那种情景确实可笑。总有一天，斯垂克兰会写一本小书，讲讲他这段经历。这本书很值得买，同时，更应当受到查禁。

他就这样像雅各为拉结服役一样^①，忠实地为她服务。而就在他的假期快要结束时，事情终于来了个总爆发。他在听到我刚才提及的调情话时，确实已经尽了最大的力量来克制自己的脾气；但是最后他还是压不住了。有位地位很高的老将军带了约尔小姐出去骑马，开始用那种特别讨厌的“你只不过是的小姑娘”的方式向她调情——对一个女人来说，要机智地摆脱掉这种调情是相当困难的，而这些话听起来又特别让人生气。这些当着她的马夫的面说出的话，吓得约尔小姐直发抖。杜洛——斯垂克兰克制着自己，直到他实在忍受不了的时候。接着，他抓住了将军的缰绳，用最最流利的英语邀请将军跨下马来，好让他把将军扔到悬崖下面去。约尔小姐马上哭了起来，于是斯垂克兰才发现自己把身份泄露了，这下一切全完了。

将军气得差点中了风，这时，约尔小姐才抽抽搭搭地把事情讲了出来：什么化装啦，没有得到父母承认的订婚啦。斯垂克兰对自己恼怒得要命，但是他更恼怒害得他露了馅的将军；所以他一句话也不讲，只是拉着马缰，准备揍将军一顿，至少也可以出口气。但是一到将军完全听懂了这个故事，并且知道斯垂克兰是什么人以后，他坐在马鞍上，开始大口喘着气，大笑起来，笑得他差点儿跌下了马背。他说，斯垂克兰完全够资格获得一枚维多利亚十字勋章，哪怕只是因为他肯披上马夫的毯子。然后他骂了自己一通，发誓说自己实在该挨一顿揍，不过，他不能让斯垂克兰揍他，因为他年纪太老了。然后他向约尔小姐夸奖了她的意中人。他完全没想到这件事有什么骇人听闻的地方，因为他是个好心肠的老头儿，他的弱点是喜欢调情。后来，他又一次大笑起来，说老约尔是个大笨蛋。斯垂克兰松开了马笼头，对将军建议说，他既然有这样的看法，就请他帮帮他们俩的忙。斯垂克兰知道老约尔特别佩服做大官的、名字后头带着头衔和爵位的人。将军说：“这真像一场四十分钟的笑剧，嘿，我一定帮忙，哪怕只是为了免得挨一顿揍，这顿揍我可是罪

① 《圣经·旧约》故事中，雅各为了娶表妹拉结，答应给舅父拉班干七年活。但七年期满后，拉班把大女儿利亚嫁给了他，说必须先娶大女儿。于是雅各又为舅父干了七年活，才娶到拉结。

有应得的。回家去吧，我的马夫——警官，换一身体面衣服，我会去向约尔先生进攻的。约尔小姐，我可以邀请你一同打马回府去等着吗？”

大约七分钟以后，在俱乐部里爆发了一场狂热的骚乱。一个披着毛毯、手握马缰的马夫正在问他认识的每一个人：“看在老天的分上，借给我一身体面衣服！”那些人没有认出他，因此就发生了一些有趣的场面。在这之后，斯垂克兰才在一间屋子里洗了个放苏打粉的热水浴，跟这个人借一件衬衣，跟那个人借一个硬领，从另外一个人那里借一条裤子，等等。他就这样穿了俱乐部里一半人的衣服，骑了一个陌生人的小马，快马加鞭，来到老约尔的住宅。穿上紫色外衣和细麻布衬衫的将军比他先到达那里。将军到底讲了些什么，斯垂克兰是永远也不会知道了，但是约尔以说得过去的礼貌接待了斯垂克兰；约尔太太被这位已经改了装的杜洛的忠诚所感动，对他的态度甚至可说是和气的。将军满面春风地笑着，约尔小姐也来了，在老约尔还不知道是怎么搞的以前，这位父亲嘴里就被挤出了“同意”两个字，约尔小姐就陪着斯垂克兰一同离开，到电报局打电报，让人把他的欧洲服装送来。最后一件寝事是有个陌生人在林荫道上扯住了斯垂克兰，叫他归还偷去的小马。

最后，斯垂克兰和约尔小姐终于结成了眷属。但是斯垂克兰首先得同意严格执行以下协议：放弃他过去的习惯，照警察部门的规矩办事。只有这样他才能受到赏识，将来有希望升迁到西姆拉去。斯垂克兰当时是遵守诺言的，因为他太爱自己的妻子了。但这对他确实是相当严峻的考验，因为那些街道、集市和它们的喧嚣声，对他都是那么熟悉和富有含义，它们都在呼唤他回去，重新开始流浪，寻求新的发现。总有一天，我会对你讲讲他是怎样为了帮助一个朋友而破坏了自己的诺言的。不过那已经是许久以前的事了。到现在，他已经没法进行他所谓的“打猎”了。他已经忘记了当地的土话，乞丐的行话，以及底层社会的隐语、暗号和黑话。要想掌握这一切的人，必须不断地学习。

但是他填写的部门工作报表却非常出色。

爱神的箭

从前在西姆拉，有位非常美貌的姑娘，她的父亲是个非常正直而贫穷的地区法院法官。她是位好姑娘，不过，她当然知道自己的魅力，也知道怎么利用它。她的妈妈就像世界上所有的好妈妈一样，为女儿的前途操尽了心。

如果说，有这么一个人，他既是专员，又是个单身汉，他有权利把种种精工镶嵌的金首饰别在衣服上，并且进门的时候，有权利走在人们的最前头（除非还有市参议员、代理总督或者总督之类的人在场），那么这个人确实是值得姑娘们出嫁的对象。至少，那些太太夫人是这么说的。那时候，在西姆拉就有这么一位专员，他的身份和穿戴打扮完全跟我前面讲的一样。他的长相很平常——长得很丑——可说是亚洲最丑的人，在那里，只有两个人比他还丑。他的脸是人们梦见以后，醒来想把它雕刻在烟斗上的那种脸。他的名字是萨戈特，巴尔-萨戈特，安东尼·巴尔-萨戈特，名字后面还跟着六个字的头衔。他是某部专员，算得上是印度政府手底下最出色的人员之一。在社交方面呢，他就像个善于奉承人的大猩猩。

当他开始向贝顿小姐献殷勤的时候，我相信，贝顿太太看见老天爷在她晚年给她送来这么一件礼物，简直高兴得流下了眼泪。

贝顿先生没有表示意见。他是个很随和的男人。